

中国管理思想精粹

【第二辑】“（朝）代”系列 吴照云 主编

秦汉管理思想

On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during Qin and Han Dynasty

（第二版）

龚 贤 著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Y &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中国管理思想精粹

“（朝）代”系列 吴照云 主编

秦汉管理思想

On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during Qin and Han Dynasty

（第二版）

龚 贤 著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Y &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秦汉管理思想/龚贤著. —2版. —北京:经济管理出版社, 2017. 2

ISBN 978-7-5096-4986-2

I. ①秦… II. ①龚… III. ①管理学—思想史—中国—秦汉时代 IV. ①C93-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43589 号

出版发行:经济管理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 8 号中雅大厦 11 层

电话:(010)51915602 邮编:100038

印刷:玉田县昊达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组稿编辑:杜 菲

责任编辑:杜 菲

技术编辑:杨国强

责任校对:蒋 方

720mm×1000mm/16

14.25 印张 225 千字

2017 年 2 月第 1 版

2017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88.00 元

书号:ISBN 978-7-5096-4986-2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印装错误,由本社读者服务部

负责调换。联系地址: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 2 号

电话:(010)68022974

邮编:100836

目 录

第一章 秦代管理思想.....	1
第一节 秦代管理思想概论.....	1
第二节 秦始皇的管理思想.....	6
第三节 李斯的管理思想	12
第二章 西汉前期的管理思想	20
第一节 西汉前期管理思想概述	20
第二节 陆贾的管理思想	28
第三节 贾谊的管理思想	37
第四节 汉文帝的管理思想	45
第五节 《淮南子》的管理思想	50
第三章 西汉中期的管理思想	60
第一节 西汉中期管理思想概述	60
第二节 董仲舒的管理思想	68
第三节 汉武帝的管理思想	86
第四节 司马迁的管理思想.....	100
第五节 《盐铁论》的管理思想.....	109
第四章 西汉后期的管理思想.....	119
第一节 西汉后期管理思想概述.....	119



第二节 王莽的管理思想.....	127
第五章 东汉前期的管理思想.....	136
第一节 东汉前期管理思想概述.....	136
第二节 光武帝的管理思想.....	141
第三节 班固的管理思想.....	153
第六章 东汉中期的管理思想.....	168
第一节 东汉中期管理思想概述.....	168
第二节 王符的管理思想.....	172
第三节 崔寔的管理思想.....	183
第七章 东汉后期的管理思想.....	191
第一节 东汉后期管理思想概述.....	191
第二节 荀悦的管理思想.....	196
第三节 仲长统的管理思想.....	202
参考文献.....	210
后记.....	212

CATALOGUE

The first chapter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in Qin dynasty	1
The first section	Introduction	1
The second section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of First Emperor of Qin	6
The third section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of Ly-See	12
The second chapter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in the earlier stage of West-Han dynasty	20
The first section	Introduction	20
The second section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of Lu-Gue	28
The third section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of Jia-yee	37
The fourth section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of Emperor Wen of Han	45
The fifth section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of Huainanzee	50
The third chapter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in the metaphase of West-Han dynasty	60
The first section	Introduction	60
The second section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of Dong-Zongshu	68
The third section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of Emperor Wu of Han	86
The fourth section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of See-Maqing	100
The fifth section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of the Discussion on Salt and Iron	109



The fourth chapter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in the later stage of	
West-Han dynasty	119
The first section Introduction	119
The second section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of Wang-Mang	127
The fifth chapter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in the earlier stage of	
East-Han dynasty	136
The first section Introduction	136
The second section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of Emperor Wu of	
Guang	141
The third section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of Ban-Gu	153
The sixth chapter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in the metaphase of	
East-Han dynasty	168
The first section Introduction	168
The second section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of Wang-Fu	172
The third section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of Cui-Shee	183
The seventh chapter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in the later stage of	
East-Han dynasty	191
The first section Introduction	191
The second section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of Xun-Yue	196
The third section The management thoughts of Zhong-Changtong	202
Main bibliography	210
Epilogue	212

第一章 秦代管理思想

秦代即秦朝，是在中国疆域内由战国后期的秦国发展起来的统一国家。秦朝的统一结束了自春秋以来 500 年间诸侯列强分裂割据的状态，建立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多民族统一的封建地主阶级专政的中央集权国家。秦代自秦始皇传至子婴，共历三帝 15 年。

第一节 秦代管理思想概论

公元前 249 年，秦庄襄王即位，任吕不韦为丞相。庄襄王卒，吕不韦辅佐年幼的太子嬴政立为秦王，被尊为相邦，专制朝政。公元前 238 年，21 岁的秦始皇开始亲理朝政，并在次年罢免吕不韦。始皇重用李斯、尉繚等，自公元前 230~前 221 年，先后灭韩、赵、魏、楚、燕、齐六国，完成了统一全中国的大业，建立起一个以汉族为主体、多民族统一的中央集权的强大国家。但秦王朝在始皇及二世的苛法暴政下，公元前 206 年在农民起义的烽火中灭亡。

一、秦代管理思想的形成

秦王嬴政先后在吕不韦、李斯、王翦等文武大臣的辅佐下，于公元前 221 年扫灭六国。但是，他管理的国家并不太平，威胁主要来自原来东方六国管辖的地区。秦国采用军功爵制，激励全国将士奋勇作战，从而赢得了统一战争的胜利。同时给原东方六国人民带来了深重灾难，六国旧贵族更不甘心就此失去



昔日的荣华富贵，他们活动于各地，伺机而动。秦始皇也清醒地认识到这种局面，因此，要巩固统一，稳定统治，他必须在短时期内将秦国原来行之有效的制度推广到东方六国地区，以秦俗化天下。另外，他也必须正视关东六国地区与原秦国统治区域的差异，要建立一套适用于整个秦王朝统治范围内的政策。嬴政称始皇后的第一件大事就是推终始五德之传，说周朝是火德，秦代周，自然就是水德，“更名河曰德水，以为水德之始。刚毅戾深，事皆决于法，刻削毋仁恩和义，然后合五德之数”（《秦始皇本纪》）。^① 其用意在于要迅速而准确地将秦的法治原则推广到全国。

李斯在秦始皇统一六国及其他重要的政治活动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他原本是战国末期儒学大师荀子的学生。荀子从当时现实政治出发对儒学进行了发挥和改造，使之更适合新兴地主阶级的需要，思想上比较接近法家，其管理思想方面认为要“隆礼重法”，这些方面对李斯法家思想的形成产生了重要影响。

二、秦代管理思想的代表人物

秦代严刑峻法，管理思想的代表人物主要是秦始皇和李斯。

（一）秦始皇

秦始皇（公元前 259～前 210 年），即嬴政，出生于赵国都城邯郸（今河北省邯郸市），秦庄襄王之子。他 13 岁即秦王位，但因年幼，朝政由太后和吕不韦等掌控。公元前 238 年他开始亲理朝政，并设法除掉了吕不韦、嫪毐等人，重用李斯、尉缭。公元前 230～前 221 年，先后灭掉东方的韩、赵、魏、楚、燕、齐六国，结束了 500 年来诸侯争战的局面，建立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统一的封建王朝，定都咸阳。他认为自己的功劳超过了上古时代的三皇五帝，自称“始皇帝”。自此之后，“皇帝”就成为中国地主阶级专政国家最高统治者的称谓。为了更有效地管理国家，他吸取了战国时代设置官职的一些具体经验，建立了一套完整的中央集权制度和政权机构。中央设丞相、太尉、御史大夫，合称“三公”。“三公”之下是分掌具体政务的“九卿”，即奉常、郎中令、卫尉、太仆、廷尉、典客、宗正、治粟内史、少府。他还采纳李斯的建议，废

^① （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 1959 年版，第 238 页。



除分封制，改行郡县制。他下令李斯等人进行文字的整理工作，将“秦篆”（又称“小篆”）作为官方的规范文字，同时废除其他异体字。他还统一了度量衡和货币；实行“行同伦”，建立起统一的伦理道德和行为规范；实行“车同轨”，一车可通行全国。他在原先秦、赵、魏长城的基础上修建了万里长城。命史禄开凿运河灵渠，使之成为两千多年来岭南与中原地区水路的交通要道。从公元前 222 年开始，他开始修筑以咸阳为中心向四面八方延伸出去的驰道，以沟通全国各地。他采纳了李斯的建议，“焚书坑儒”，加强对思想的控制。公元前 210 年，秦始皇东巡途中驾崩于沙丘（今河北省邢台市），明代思想家李贽誉之为“千古一帝”。

（二）李斯

李斯（公元前 280～前 208 年），字通古，战国末年楚国上蔡（今河南上蔡西南）人。早年为郡小吏，后从学于荀子，学成入秦。李斯到了秦国以后，很快就得到秦相吕不韦的器重，被任为郎。后来他劝说秦王政扫灭六国成就帝业，被任为长史。秦王采纳了他的计谋，遣使持金玉游说六国，离间各国君臣，又任他为客卿。秦王政十年（公元前 237 年）下令驱逐客卿，李斯上《谏逐客书》劝阻，被秦王采纳。秦国坚持接纳任用客卿的国策，对其经济、政治、军事、文化的迅速发展，都起到了重要作用。

李斯在秦王政统一六国的事业中贡献卓著。秦统一天下后，他与王绾等人议定尊秦王政为皇帝，制定有关的礼仪制度。还成功抵制了分封制，实行郡县制，并被任为丞相。他建议拆除郡县城墙和销毁民间的兵器，以加强对民众的统治。又建议焚烧民间收藏的《诗》、《书》、百家语，禁止私学；加强法治，严刑峻法，以法为教，以吏为师。他还参与制定了法律，统一车轨、文字、度量衡制度。他的建议都被秦始皇采纳，可以说，李斯是秦始皇的各项重要政策法规的主要设计者。始皇死后，他与赵高合谋迫使始皇长子扶苏自杀，立少子胡亥为二世皇帝。后为赵高陷害，于秦前 208 年被腰斩于咸阳，并夷三族。

三、秦代管理思想的特点

秦始皇和李斯管理思想的特点主要包含两个方面：一是采用郡县制管理全国；二是实行法治主义。



（一）推行郡县制

秦始皇统一中国进一步促进了华夏民族的融合。但是，当时的整个社会依然广泛存在着与统一政权相矛盾的分裂思想和事实，后来确实也成了秦朝灭亡的重要客观原因之一。

从秦王朝统一开始，便在围绕着如何建立地方行政机构，以保持社会稳定和王朝的长治久安这一重要问题展开过激烈争论：以丞相王绾、博士淳于越等人为主要代表，主张实行分封制。秦始皇二十六年（公元前 221 年）秦初并天下，王绾等向始皇建议：“诸侯初破，燕、齐、荆地远，不为置王，毋以填之。请立诸子，唯上幸许。”（《秦始皇本纪》）^①之后始皇三十三年，博士淳于越又进奏：“臣闻殷、周之王千余岁，封子弟功臣，自为枝辅。今陛下有海内，而子弟为匹夫，卒有田常、六卿之臣，无辅弼，何以相救哉？事不师古而能长久者，非所闻也。”（《秦始皇本纪》）^②但是，秦始皇和李斯坚决主张在全国范围内推行郡县制，以建立中央集权专制政治体系，认为只有国家权力高度集中，才能消除战争和保持社会稳定。李斯驳斥王绾：“周文、武所封子弟同姓甚众，然后属疏远，相攻击如仇讎，诸侯更相诛伐，周天子弗能禁止。今海内赖陛下神灵一统，皆为郡县，诸子功臣以公赋税重赏赐之，甚足易制。天下无异意，则安宁之术也。置诸侯不便。”始皇当场赞同李斯的建议，还进一步说明：“天下共苦战斗不休，以有侯王。赖宗庙，天下初定，又复立国，是树兵也，而求其宁息，岂不难哉！廷尉议是。”（《秦始皇本纪》）^③于是，废除分封制，改行郡县制。地方行政机构分郡、县两级，主要官吏由中央任免。郡设守、尉、监（监御史），郡守掌治其郡，郡尉辅佐郡守并典兵事，郡监司监察。万户以上的县设县令，万户以下的县设县长，县令、长领有丞、尉及其他属员。开始时将全国分为 36 郡，后来又陆续增设至 41 郡。

历史事实证明，实行郡县制取得了巨大成功，“秦无尺土之封，不立子弟为王，功臣为诸侯者，使后无战攻之患”（《李斯列传》）。^④秦王朝推行郡县制标志

①（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 1959 年版，第 238 页。

②（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 1959 年版，第 254 页。

③（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 1959 年版，第 239 页。

④（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 1959 年版，第 2546 页。



着中国古代地主阶级专制从地方分权演进为强干弱枝的中央集权，有利于保持全国稳定和政治统一；也有利于在全国推行改革，如统一度量衡、货币，实行书同文、车同轨；还有利于中央统一调用全国的人力物力兴建大型工程；在国防方面，有利于抵御匈奴的侵扰，为后来两千多年的地方行政体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严刑峻法

秦国自商鞅变法以来，一直在法家思想的指导下管理国家。始皇统一天下之后，也以法家治国，主张“事皆决于法”（《秦始皇本纪》），^①高扬“法治主义”。李斯虽从学于荀子，但荀子的思想是继承前期儒家思想的基础上，兼采各家，包括法家思想的长处，这对李斯法家思想的形成产生了积极影响。李斯入秦，得遇始皇，可谓得其所遇，为其法家思想找到了用武之地。李斯配合实施了秦始皇的法治主义，他建议始皇“焚书坑儒”，严刑峻法。秦二世时，他上书云：“故韩子曰：‘慈母有败子而严家无格虏’者，何也？则能罚之加焉必也。故商君之法，刑弃灰于道者。夫弃灰，薄罪也，而被刑，重罚也。彼唯明主为能深督轻罪。夫罪轻且督深，而况有重罪乎？故民不敢犯也。”（《李斯列传》）^②认为慈母出败子，而家法严厉才没有强悍的奴仆，是因为对有过失者处以重罚。商鞅之法就是要从小的过失中看到严重的后果，轻罪重罚。倘若轻罪受到重罚，就没有人敢犯重罪了。为了进一步说明严刑峻法的必要性，李斯还进一步举例说明：“城高五丈，而楼季不轻犯也；泰山之高百仞，而跛羊牧其上。夫楼季也而难五丈之限，岂跛羊也而易百仞之高哉？峭堦之势异也。”善于腾跳的勇士楼季不敢翻越高五丈的城墙，而跛脚的羊却能轻易到达百仞之高的泰山之顶，是因为城墙陡直而山坡平缓的缘故，即“峭堦之势异也”。法律也如此，刑轻则有人敢于践法，严刑峻法则无人敢犯。因此李斯认为，国君之所以能够“久处尊位，长执重势”，“独擅天下之利”，就要“能独断而审督责，必深罚，故天下不敢犯也”（《李斯列传》），^③有罪必罚，罚之必重，使天下臣民不敢犯法。李斯严刑峻法的思想正合始皇“重刑主义”的内在要求，将法律变成他们“举错暴众”、与民为敌的工具。

①（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38页。

②（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555页。

③（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556页。



第二节 秦始皇的管理思想

秦始皇自公元前 230~前 221 年,先后灭韩、赵、魏、楚、燕、齐六国,完成了统一全中国的大业,建立起一个以汉族为主体、多民族统一的中央集权的强大国家。但秦王朝在始皇及二世的苛法暴政下,公元前 206 年在农民起义的烽火中灭亡。李斯在始皇统一六国及其他重要的政治活动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秦统一天下后,他为丞相。他建议加强法治,严刑峻法;反对分封制,坚持郡县制;建议“焚书坑儒”,以加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统治,这些建议都被秦始皇采纳。可以说,李斯是秦始皇的各项重要政策法规的主要设计者。

一、家天下

秦始皇从统一全国开始,就通过一系列政策措施来加强对国家的管理,以巩固统一成果,最终目的是将全国的一切权力集中到他一人身上,真正实现“一家天下”,即家国天下的目的。这一思想还被刻在石头上。如峰山刻石有“乃今皇帝,一家天下”^①之语,琅玕刻石上有“六合之内,皇帝之土。西涉流沙,南尽北户。东有东海,北过大夏。人迹所至,无不臣者”(《秦始皇本纪》)^②之语。“六合”即天地四方,泛指天下或宇宙。“六合之内,皇帝之土”,即秦始皇把全国土地看作是自己一人的;“人迹所至,无不臣者”表明他把全国人民看成是自己的私人奴仆。如果说周天子的“溥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诗经·小雅·北山》)还停留在理想层面,秦始皇却是第一个实际把天下的人民财产都变成是自己私产的最高统治者。

秦始皇要实现自己家天下的目的,就要建立一套自上而下完整的体制来保障。他统一全国后,在国家行政体制的建立上没有走分封制的老路,而是在全国普遍推行郡县制。因为在分封制下,中央分封的各诸侯具有很大程度的独立

① (元)吾邱衍撰:《周秦刻石释音》,中华书局 1983 年版,第 5 页。

② (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 1959 年版,第 245 页。



性，可以拥有独立的政治权力和军事力量，中央政权仅仅是一个共主制下的松散联合体，不能实现对各路诸侯的有效控制。秦始皇清楚地认识到这一点，认为“天下共苦战斗不休，以有侯王。”（《秦始皇本纪》）^① 分封制在管理国家的政治权力上，天子的权力被诸侯及卿大夫等贵族分割，不能真正实现对全国的控制和管理。因此，秦始皇废除了分封制，在秦国及六国原有郡县设置的基础上将郡县制推广到全国。在郡县制下，全国的立法、行政、司法、经济、军事等一切大权完全集于他一人之身，除了得到他的授予，其他人不能分享。对日常政务的处理，他也事无巨细，“天下之事无小大皆决于上”（《秦始皇本纪》）。^② 他在拥有绝对的权力后，把家国天下的思想推向极端，不顾天怒民怨，大兴土木，修长城，建阿房宫，横征暴敛，任意奴役天下人民，肆意挥霍国家财产，真正实现了国家天下为他一家的私产。

为了使全国上下贯彻他的政策措施，秦始皇焚书坑儒，统一思想，还统一了文字、货币、度量衡、车轨等，修筑了全国的水陆交通网络。这些措施对实现自上而下的政令畅通，以及政策的推行起到了重要作用。其最终目的就是要实现一家天下，并希望这样的统治永远持续下去。

二、上农除末

“上农除末”即重农抑商，这是秦国自商鞅变法以来一直实行的经济政策。到秦始皇统一全国后，丞相李斯在建议“焚书”时提出：“今天下已定，法令出一，百姓当家则力农工。”^③ 秦始皇采纳了这一提议，将“上农除末”作为国家要推行的一种政策指导方针向全国公布。始皇二十八年（公元前 219 年）的琅玕台刻石云：“皇帝之功，勤劳本事，上农除末，黔首是富。”（《秦始皇本纪》）^④ “上农”就是重视和鼓励农业、手工业等生产活动，“除末”就是抑制打击商业及其他与农业生产无关的活动。“上农”与“除末”相辅相成，要“上农”就必须“除末”，“除末”就是为了“上农”，不“除末”，“上农”政策

①（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 1959 年版，第 239 页。

②（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 1959 年版，第 258 页。

③（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 1959 年版，第 255 页。

④（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 1959 年版，第 245 页。



就不能得到很好的贯彻实施。

为了贯彻实施“上农”政策，始皇二十八年，“徙黔首三万户琅玕台下，复十二岁（免除十二年劳役）”；^① 始皇三十五年又“徙黔首三万家丽邑，五万家云阳，皆复不事十岁（免除十年徭役）”；^② 始皇三十六年又“迁北河榆中三万家，拜爵一级”。^③ 这些迁徙百姓到劳动力不足的地方去垦殖的优惠政策，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农业的发展。秦始皇实行“焚书”政策时，“所不去者，医药卜筮种树之书”。^④ “种树之书”等有关农业生产的书籍得以幸存，可见秦始皇对发展农业的重视。始皇在“上农”的同时“除末”，对商人商业歧视打击。《秦始皇本纪》云：“三十三年，发诸尝逋亡人，赘婿、贾人略取陆梁地，为桂林、象郡、南海，以適遣戍。”^⑤ 他把商人跟赘婿（就婚于女家的男子）和逃亡的罪犯划归为一类，还发配他们戍边。不仅如此，商人的子孙后代也难逃厄运。这在汉文帝时晁错在上书中还说道：“秦之戍卒不能其水土，戍者死于边，输者偃于道。秦民见行，如往弃市，因以谪发之，名曰‘谪戍’。先发吏有谪及赘婿、贾人，后以尝有市籍者，又后以大父母、父母尝有市籍者，后入间，取其左。”（《爰盎晁错传》）^⑥ 秦代商人的户籍称为“市籍”。可见，“上农除末”并非空话，而是切实实施的政策。

秦始皇实行“上农除末”的政策不仅是为了发展经济，也有基于政治方面的思考。他鼓励发展农业，尽可能让更多的民众从事农业生产，从而形成以小农自然经济为基础的社会结构。因为小农阶层具有封闭性和相互隔离的特点，使他们难以形成一股统一的力量来对抗强大的封建政权，这是秦始皇所要达到的另一个目的。而商人是“一个革命的要素”，^⑦ 从事商业活动的商人具备增加社会横向联系的能力，可以打破彼此地域界线的隔离，从而形成具有较强组织性的阶级，即容易形成力量强大的社会集团，对封建管理者是一个潜在的威

①（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44页。

②（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56页。

③（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59页。

④（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55页。

⑤（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53页。

⑥（东汉）班固撰：《汉书》，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284页。

⑦ 马克思著：《资本论》，郭大力、王亚南译，人民出版社1966年版，第1056页。



胁，这也是秦始皇不断打压商人商业的原因。

三、极端法治

嬴政即位后，主张“事皆决于法”（《秦始皇本纪》），^①高扬“法治主义”管理天下。他的“法治主义”与今天的法治主义自然有极大的距离，那么，其“法治主义”的内涵是什么呢？

周王朝到了春秋时代，整个社会“礼坏乐崩”，传统的“礼”已经不能用来规范社会成员的行为了，社会陷入空前的失序状态。在这种纷乱失序中，社会精英们都面对一个重要问题，即如何建立新的社会秩序？在“百家争鸣”中，诸子各派竞相提出不同的主张。其中法家学派提出了一套理论引起了秦孝公及其后的秦国历代君主的重视。法家的基本理论是“暴力万能论”和“君权绝对论”，在这个前提下，法家力主将过去作为“礼”辅助手段的“刑”提升到主导地位上来，用以规范社会成员的行为，取代渐趋失去效用的“礼”。法家把经过他们改造过的“刑”称为“法”，认为要“不别亲疏，不殊贵贱，一断于法。”（《太史公自序》）^②但此“法”既不是宪法，也不是宪法之下的民法、经济法或行政法，而是适应战国时期战争状态的军法和刑法，其目的就是要使这种“法”成为用暴力手段实现国家意志的唯一工具。可见，这种具有时代特色的“法”，从其诞生就渗透了暴力。

始皇极力主张“事皆决于法”，但是又“天下之事无大小皆决于上”（《秦始皇本纪》），^③实际上对于秦始皇来说，这二者之间不仅不矛盾，而且可以说是统一的。秦始皇自认为他就是“法”的化身。他是立法者，又是司法者，还是执法者，代表了三位一体的国家意志。因此，不论是“事皆决于法”，还是“事皆决于上”，对秦始皇来说根本没有区别，“法治”就是“人治”，而“人治”也就是“法治”，二者就是统一的。这就是秦始皇“法治主义”的本质特点。

秦始皇实行“法治主义”的原因又是什么呢？虽然诸子百家提出各种不同

①（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38页。

②（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3291页。

③（西汉）司马迁撰：《史记》，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58页。



的政治主张，但是到了战国晚期，七雄之间的如火如荼的兼并战争清楚地说明，只有实行“法治主义”，才能够在这场夺取天下领导权的斗争中取得最终胜利。这一时期，“法治主义”成为一股强劲的社会思潮，即使是弘扬“仁义”的儒家思想家荀子也将“法治主义”的部分思想融入其学说之中，他的弟子韩非和李斯甚至弃儒投法，就更能说明这一时代思潮的强大影响力。在这样的时代氛围中，秦始皇难免受到这种风气的影响。这是其一。其二，在战国七雄的长期争战中，秦国逐渐取得了优势地位，尤其到秦始皇即位时，这种优势已然成为定局。这表明秦国自孝公以来实行的“法治主义”的巨大成功。考察历史，秦自孝公以来的各位君主都践行这种“法治主义”。这一治国传统的形成不是因为秦国历代君主都是天生的“法治主义”者，最重要的原因是商鞅变法使得“法治主义”在秦国成为一种既定的治国方略，并在社会各个领域的不同层面形成了一整套系统稳定、具有可操作性的制度。这套制度又反过来制约和支配着秦国历代君主的思想行为，使他们朝着秦国既定的“法治主义”轨道管理国政。其三，实行“法治主义”也有着秦始皇个人因素的重要原因。握有绝对权力的专制君王的个性人格对历史进程有着重要影响。此处试比较一下秦始皇与吕不韦，如果是吕不韦当了秦国国君，全国统一后是否会出现像秦始皇统治下的那种暴政呢？答案当然是否定的。从反映吕不韦管理思想的《吕氏春秋》中可知，吕不韦主张实行开明的君主专制，反对严刑峻法，倡导黄老思想，允许思想领域的自由化和多元化，等等。这些治国主张基本上与秦始皇的治国方略大不相同，甚至矛盾对立。可事实上成为秦国皇帝的不是吕不韦，而是他的私生子嬴政。嬴政从年轻时起就表现出极强的“法治主义”精神，他阅读了众多的法家文章，对韩非极为钦佩，到处网罗法家人物，按照法家“君主极权论”和“暴力万能论”来管理国家，并推行武力统一中国的政策。“法治主义”在很大程度上充分体现了他的强力意志和权势欲望。

秦始皇的“法治主义”能够产生如此令人慑服的威力，最关键之处在于其“法治主义”的重点是“重刑主义”。他在完成全国统一之后，就将“专任刑罚”定为帝国管理国家事务的指导思想。“重刑主义”就是轻罪重罚，用恐怖手段制造一种威慑力量，强迫民众就范。“重刑主义”一直是法家学说重要的理论支柱。商鞅主张：“以战去战，虽战可也；以杀去杀，虽杀可也；以刑去